中共湘潭市雨湖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2年3月24日至5月24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对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进行了常规巡察。2022年9月14日，区委第四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为确保巡察整改工作整改到位、落实到位，成立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及区政务服务中心主任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制定了《中共湘潭市雨湖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关于落实区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把整改事项落实到责任领导和具体责任人，明确完成时限，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一）贯彻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不力问题整改情况**

1.党组统筹协调作用发挥不充分

整改情况：一是健全工作机制。成立了区、乡（街）两级区块服务中心，搭建“区－乡镇街道－区块”一体化工作架构。建立责任落实机制，明确工作专班要担负起牵头抓总的责任，各承办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动作为。二是强化工作考核。每季度对各部门开展专项检查，督促改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每季度发布《雨湖区第\*季度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工作情况通报》。

 2.政务服务环境有待进一步优化

整改情况：一是推进综合窗口改革。优化大厅窗口布置，增加民政、城管等窗口，综合窗口调整为3个，含政策兑现、一件事一次办、跨越通办、跨省通办业务办理等，开设园区事项绿色通道。二是组织各部门单位全面梳理依申请类事项入驻清单并充分授权，进驻事项由154项增加至362项，除基层乡镇街、村社区能办理的事项、分中心入驻事项外，全区依申请类事项基本入驻区本级大厅。三是提升政务服务大厅“一站式”“不见面审批”服务水平。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杜绝申请人在窗口和部门股室两头跑现象。四是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预约延时帮办代办等服务，提升服务效率和质量。在现有大厅的基础上优化区域、窗口布置，增加便民设施设备、人员，为残疾人和老年人等特殊人员提供绿色服务。

3.深化“放管服”改革仍有差距

整改情况：多次组织区相关部门加强对基层政务服务人员的培训，加强对乡镇（街道）权责事项运行的事中事后监管。结合今年扁平化改革工作，再次组织梳理全区乡镇街权责事项、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实行一乡镇街一清单；结合基层政务服务实际，起草编制了基层政务服务手册，提升基层政务服务水平和质量。

4.网上办事系统数据录入不及时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行政效能电子监察、“好差评”相关制度，健全提醒督促机制。安排2名综合窗口人员每天登录省、市行政效能电子监察系统、“好差评”系统，对全区办件情况进行监管和指导，对未及时办理情况及时通知、督促办理。

**（二）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整改情况**

5.“一把手”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仍有差距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主体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职能，做到党建业务两手抓，两手都要硬，严肃党内生活制度，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坚持班子成员带头，加强与各部门之间的联动，共同推动“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6.“清廉大厅”建设走深走实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推进“清廉大厅”建设，组织大厅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清廉大厅建设、业务和礼仪等培训，增强服务意识、纪律意识，严格各项工作制度。落实局领导干部大厅值班制，每日不定期进行督查，每月定期通报，整改落实存在问题。二是重新修订政务服务大厅工作规范和工作人员管理考核办法，窗口工作人员严格落实着装和挂牌上岗工作要求。

7.廉政风险存在隐患

整改情况：一是重新修订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制度汇编，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对专项资金的审核把关，规范财务报销程序。三是严格执行工会经费使用的相关规定标准，完善工会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8.“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严格执行党组工作规则，修改完善党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严格执行党组会议议事规则，严格执行按制度和程序办事，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三）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问题整改情况**

9.党建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党建工作规定，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为主线，强化自身建设，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全面发展。二是根据年初制定的党建工作计划，围绕既定的工作任务，扎实推动政务服务型机关党建品牌提炼工作。三是发挥基层党组织堡垒作用，充分利用主题党日活动，定期召开党建工作调度会，及时开展经验交流和党建业务学习活动。

10.党组织制度落实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指定专人为党组会议记录人，并统一使用规定的会议记录本，规范记录会议内容等，确保会议记录如实反映会议情况。二是规范入党积极分子发展资料，定期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培养和教育，督促其按季度提交思想汇报，完善入党资料。三是认真贯彻执行党建工作计划，明确党建工作经费纳入单位开支预算中，为保证党建工作顺利开展提供经费保障。

11.干部队伍建设问题突出

整改情况：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创新选人用人工作机制，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激发全局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持续增强干部职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开展丰富多彩文体活动，如健步行活动、跳绳比赛等，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的凝聚力、归属感。

12.争先创优意识不强

整改情况：提高创新思维，开展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一呼即应”改革工作和“无证明城市”试点工作，创新“三个四”工作模式，推动试点工作落实落地。期间一呼即应（未诉先办）工作机制得到上级部门的肯定与推介。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731-58630617，地址：湘潭市雨湖区韶山西路197号，邮政编码：411100。

中共湘潭市雨湖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2022年12月5日